今日公告导读 Bulletin Board

深市主板		
000001	平安银行	B10
000043	中航地产	B16
000045	深纺织A	B16
000045	深纺织A	B9
000059	辽通化工	B1
000068	华控赛格	B17
000159	国际实业	B15
000501	鄂武商A	B20
000510	金路集团	B15
000511	银基发展	B17
000572	海马汽车	B21
000595	西北轴承	B9
000599	青岛双星	B10
000600	建投能源	B22
000636	风华高科	B17
000650	仁和药业	B10
000656	金科股份	B21
000659	珠海中富	B10
000671	阳光城	B24
000712	锦龙股份	B1
000790	华神集团	B21
000815	*ST美利	B13
000830	鲁西化工	B10
000838	国兴地产	B10
000955	欣龙控股	B22
000961	中南建设	B12
000970	中科三环	B13
000981	银亿股份	B1

深市中小板		
002006	精功科技	B11
002016	世荣兆业	B10
002033	丽江旅游	B16
002055	得润电子	B13
002071	江苏宏宝	B13
002076	雪莱特	B12
002084	海鸥卫浴	B24
002085	万丰奥威	B9
002092	中泰化学	B12
002096	南岭民爆	B9
002099	海翔药业	B9
002143	高金食品	B15
002154	报喜鸟	B15
002174	梅花伞	B16
002190	成飞集成	B10
002199	东晶电子	B20
002201	九鼎新材	B9
002202	金风科技	B22
002204	大连重工	B41
002228	合兴包装	B12
002243	通产丽星	B13
002252	上海莱士	B16
002279	久其软件	B20
002296	辉煌科技	B24
002302	西部建设	B11
002310	东方园林	B15
002325	洪涛股份	B12
002340	格林美	B1
002343	禾欣股份	B9
002362	汉王科技	B4
002384	东山精密	B16
002388	新亚制程	B12
002389	南洋科技	B16
002410	广联达	B10
002424	贵州百灵	B18
002434	万里扬	B15
002451	摩恩电气	B4
002453	天马精化	B12
002456	欧菲光	B13
002483	润邦股份	B12
002506	*ST超日	B20
002509	天广消防	B20
002515	金字火腿	B13
002524	光正集团	B11
002537	海立美达	B24
002542	中化岩土	B24
002570	贝因美	B9
002579	中京电子	B9
002584	西陇化工	B4
002589	瑞康医药	B4
002591	恒大高新	B13
002591	恒大高新	B20
002596	海南瑞泽	B10
002600	江粉磁材	B1
002607	亚夏汽车	B1
002635	安洁科技	B12
002637	赞宇科技	B12
002651	利君股份	B20
002654	万润科技	B22
002671	龙泉股份	B9
002693	双成药业	B4

沪市主板		
600006	东风汽车	B13
600017	日照港	B10
600022	山东钢铁	B22
600068	葛洲坝	B16
600074	*ST 中达	B11
600096	云天化	B17
600108	亚盛集团	B9
600112	长征电气	B21
600114	东睦股份	B10
600143	金发科技	B11
600153	建发股份	B12
600208	新湖中宝	B16
600210	紫江企业	B11
600256	广汇能源	B15
600312	平高电气	B4
600323	南海发展	B12
600325	华发股份	B20
600376	首开股份	B5,B6,B7
600393	东华实业	B13
600420	现代制药	B4
600433	冠豪高新	B16
600483	福建南纺	B13
600634	ST澄海	B11
600656	博元投资	B21
600770	综艺股份	B17
600784	鲁银投资	B24
600961	*ST株冶	B1
600983	合肥三洋	B11
600999	招商证券	B22
601012	隆基股份	B24
601018	宁波港	B12
601231	环旭电子	B10
601313	江南嘉捷	B21
601333	广深铁路	B17
601668	中国建筑	B12
601908	京运通	B4
603003	龙宇燃油	B24

基金	
长城基金	B17
上投摩根成长先锋	B28
华泰柏瑞信用增利	B32
华富成长趋势	B33
中证财通中国	B34
浦银安盛幸福回报	B19
德邦基金	B4
兴业全球视野	B14,B15
宝盈核心优势	B35
建信优势动力	B36
华安香港精选	B8,B7
华宝兴业	B15
诺德基金	B15
招商产业债	B37
泰达宏利信用合利	B38
大成基金	B21
长信基金	B24
金鹰基金	B21
国泰成长优选	B25,B27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	B26,B27
易方达创业板	B21
易方达创业板联接	B39
易方达中小板	B29,B31
万家信用恒利	B40
华夏一年定期	B23
浦银安盛	B24
汇添富	B24
上证周期行业	B24
中创400	B18
嘉实量化阿尔法	B30,B31
中银标普全球精选	B44
嘉实中证500联接	B42
嘉实中创400联接	B43
基金净值	B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3-61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3年10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现再次将股东大会通知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1月8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1月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1月7日15：00至2013年11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1号锦龙大厦六楼会议室。

5、召开方式：采用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1月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顾问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规模
	2.2 发行方式
	2.3 配售安排
	2.4 债券期限
	2.5 债券利率
	2.6 募集资金用途
	2.7 上市场所
	2.8 担保安排
	2.9 偿债保障
	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2、3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公司于2013年10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权登记日的股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因故不能出席者，可亲自签署个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代理人应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13年11月5日、11月6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

3、登记地点：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1号锦龙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采用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

采取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具体如下：

1、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3年11月8日9:30～11:30，13:00～15:00。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712　　投票简称：锦龙投票

3、在投票当日，锦龙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具体投票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 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项）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委托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下述三个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规模	2.01
	2.2 发行方式	2.02
	2.3 配售安排	2.03
	2.4 债券期限	2.04
	2.5 债券利率	2.05
	2.6 募集资金用途	2.06
	2.7 上市场所	2.07
	2.8 担保安排	2.08
	2.9 偿债保障	2.09
	2.10 决议有效期	2.1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注：对总议案 100.00 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达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议案2含有10个议项，对 2.00 进行投票视为对议案2全部议项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例如：若股东先对某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该议案以先表决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若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某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在“委托股数”项目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

表决意见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注意事项：

（1）对每一议案的表决，一经投票，不能撤单；

（2）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表决将作为无效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公司股东在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认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前发出，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果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之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可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网络投票系统投票。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1月7日15:00至2013年11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进行投票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七、其它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1号十楼
邮政编码：511518
联系人：温尚辉
电话：0763-3369393
传真：0763-3362693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方(签字或盖章)：
委托方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方持股数：　　委托方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1 发行规模	□同意 □反对 □弃权
	2.2 发行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2.3 配售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2.4 债券期限	□同意 □反对 □弃权
	2.5 债券利率	□同意 □反对 □弃权
	2.6 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 □反对 □弃权
	2.7 上市场所	□同意 □反对 □弃权
	2.8 担保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2.9 偿债保障	□同意 □反对 □弃权
	2.10 决议有效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股票简称：银亿股份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13-043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于2013年10月29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13年11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熊续强董事长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会议审议，以通讯表决和审阅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4）。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上海诚佳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上海诚佳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5）。

特此公告。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股票简称：银亿股份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13-044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际信托”）申请50,000万元的信托贷款，贷款期限24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房产”）的全资子公司宁波荣耀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耀置业”）以其拥有的银亿环球中心商业物业3至5层房地产为本次信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0万元，担保期限24个月。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笔担保涉及的金额在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3年担保额度的议案》的新增人民币82.70亿元的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8月31日
注册地点：中国甘肃省兰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张苏滩573号8楼
法定代表人：熊续强
注册资本：859,005,200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销售（凭资质证经营）；物业管理，装饰装修；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凭资质证经营）；建筑材料及装潢材料的批发、零售.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实业另行申报）。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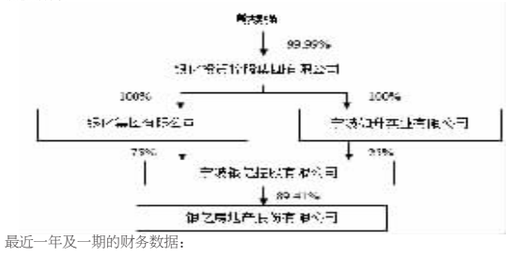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8,770,674,750.27	22,253,893,130.67
负债总额	14,829,008,791.41	17,948,702,40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31,731,458.69	3,987,374,693.14
	2012年度	2013年1-9月
营业收入	3,549,059,875.26	2,764,498,680.33
利润总额	880,008,767.56	499,309,58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7,936,361.52	351,522,478.62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荣耀置业拟与上海国际信托签订《抵押合同》，抵押担保范围为：公司拟与上海国际信托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项下主债权和利息、复利、违约金、罚息、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费用。抵押担保金额为50,000万元，抵押期限24个月。

抵押资产的基本情况：荣耀置业名下的银亿环球中心商业物业3至5层房地产，详情如下：

序号	房产座落	房产证号	房产面积（平方米）	用途
1	海曙区日新街105号(3-4)-(3-8)	甬房权证海曙字第2012002493 0号	7,852.58	商业
2	海曙区日新街105号4-4	甬房权证海曙字第2012002493 2号	7,683.85	商业
3	海曙区日新街105号5-4	甬房权证海曙字第2012002493 3号	5,135.47	商业
合计		-	20,671.90	-

上述抵押资产不存在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资产质量、经营情况、信用状况均较为良好，公司董事会认为荣耀置业为本次信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抵押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

本次担保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影响，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影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436,499.00万元，占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总额394,166.60万元的110.74%，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401,5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0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34,999.00万元。同时，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营业执照；

3、公司经审计的2012年度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2013年1-9月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股票简称：银亿股份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13-045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 上海诚佳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房产”）下属控股的上海诚佳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佳房产”）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宝山支行”）申请贷款40,000万元，贷款期限5年。银亿房产拟为本次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41,000万元，担保期限5年。诚佳房产少数股东上海诚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诚品”）亦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笔担保涉及的金额在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3年担保额度的议案》的新增人民币82.70亿元的担保额度内，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诚佳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7月10日
注册地点：浦东新区万祥镇振万路2号3幢1117室
法定代表人：王德银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批发、零售。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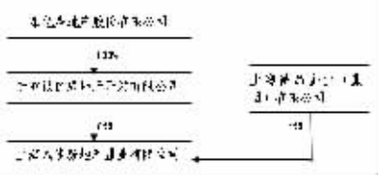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17,598,088.75	418,045,273.75
负债总额	436,164,588.71	438,835,389.60
净资产	-18,566,499.96	-20,790,115.85
	2012年1-12月	2013年1-9月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4,499,193.10	-130,763.85
净利润	-4,499,193.10	-130,763.85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银亿房产拟与交通银行宝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合同项下保证的范围包括：诚佳房产拟与交通银行宝山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各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41,000万元，担保期限5年。同时，上海诚品亦为本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诚佳房产资产情况、信用状况均较为良好，公司董事会认为银亿房产为其提供保证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诚佳房产少数股东上海诚品亦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影响，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影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436,499.00万元，占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总额394,166.60万元的110.74%，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401,5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0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34,999.00万元。同时，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诚佳房产营业执照；

3、诚佳房产经审计的2012年度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2013年1-9月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3-058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2 年11 月 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81），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亚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亚夏”）于2012年11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首次增持了本公司股份，并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低于2,000,000股（含首次增持部分），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首次增持部分）。

2013月11日1日，本公司接到安徽亚夏通知，截至2013年10月31日，安徽亚夏累计增持本公司的股份比例已达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低于2,000,000股（含首次增持部分），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首次增持部分）。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2012年11月16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1%。

2、2012年11月20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1%。

3、2012年11月28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3%（本次增持后，安徽亚夏尚未履行增持的股份余额为1,200,000股。因公司于2013年6月实施了 2012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总股本由176,000,000股增至 228,800,000股，安徽亚夏尚未履行增持的股份余额相应调整为1,560,000股）。

4、2013年10月30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854,340股，占公司总股本0.37%。

5、2013年10月31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68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0%。

四、后续增持计划：安徽亚夏将在承诺期限内，继续履行本次增持计划，即：自首次增持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低于2,000,000股，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五、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六、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继续关注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3-059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签署VW进口汽车经销业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众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芜湖上海大众4S一店，以下简称“芜湖众爱”）、宣城亚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宣城上海大众4S店，以下简称“宣城亚众”）分别与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大众”）签署《关于VW进口汽车业务的管理协议》。根据该协议，芜湖众爱和宣城亚众获得上汽大众授权，成为VW FBU产品（即进口产品）非独家经销商。

芜湖众爱和宣城亚众签约成为VW FBU产品（即进口产品）经销商，可为用户提供更多的车型选择和服务，有利于扩大公司大众品牌轿车销售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辽通化工　　公告编号：2013-048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公司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1月1日10：30在辽宁省盘锦市华锦宾馆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投票。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任勇强先生主持了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2人，代表股份数量614,347,4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1.17%。

3. 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辽宁恒敬律师事务所齐群律师、徐吉文律师现场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方式投票。

2. 议案一：关于为锦西天然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14,347,48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

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议案二：关于为阿克苏华锦化肥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14,347,48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

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议案三：关于为内蒙古华锦化工有限公司开立信用证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14,347,48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

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恒敬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齐群、徐吉文。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2013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3-074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源”）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汇丰源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2,000,000股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笔质押已于2013年10月31日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初始交易日为2013年10月31日，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10月30日。此次质押股份占汇丰源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33%，占公司总股本的1.59%。

截止本公告日，汇丰源持有公司143,993,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1%，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12,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33%，占公司总股本的1.59%。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3-057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9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9.84%，使用期限不超过7个月，即2013年4月20日起至2013年11月19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2013-02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800万元用于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已于2013年11月1日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7个月，同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ST株冶　　公告编号：临2013-028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问询事项及回复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现将10月份投资者问询的主要事项及公司回复情况整理并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问询与公司回复情况

1、铅蓄电池的生产、销售有何进展？

超级蓄电池是公司的研发项目之一，目前尚处于研发和市场调研阶段，还没